

【附表四】

106 學年度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 時尚造型科-超玩美新娘秘書特色班

報名商請事宜

一、收費標準：

一般生	100 元	身障生需檢附殘障手冊影本 原住民需檢附 <u>近三個月內</u> 戶籍謄本
身障生		
原住民		
中低收入戶 家庭子女	40 元	需檢附「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<u>正本</u> 」及「戶口名簿影印本」
低收入戶 家庭子女	免收 報名費	需檢附「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<u>正本</u> 」及「戶口名簿影印本」
直系血親尊 親屬支領失 業給付者	免收 報名費	需檢附「失業(再)認定」、「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」及 「戶口名簿影印本」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國中集體報名：以就讀同一國中為單位，請國中教務處協助辦理。

可採「掛號郵寄」或「通知本校收件」(限臺南區國中，06-2749514 註冊組)。

通知本校收件者，報名費可繳現金。

個別報名：非應屆畢業生，跨區報名之應屆畢業生學生可以個別報名辦理(可採掛號郵寄通訊方式，以 3/24 前郵戳為憑)

(二)報名時間：106 年 3 月 20 日至 3 月 24 日，每日 8：30~17：00。

三、報名應繳資料：

(一)國中集體報名(應屆畢業生儘量以國中集體報名辦理)

應繳資料
1. 報名表(見網頁公告)：考生自行列印填寫、簽名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。
2. 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2 張(背面須註明姓名、就讀國中) (1 張黏貼於報名表；1 張浮貼，後續將黏貼於准考證)
3. 身分證影本(亦可用健保 IC 卡或戶口名簿代替)
4.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。
5. 前 5 學期成績單。
6. 集體報名名冊。
7. 集體報名光碟。
8. 報名費：「國中集體報名作業費」收據(計算基準每生 15 元) 繳款收據影本(匯款金額請自行扣除作業費)
※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(1~5)。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，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。

(二) 個別報名 (非應屆畢業生，跨區報名之應屆畢業生學生可以個別報名辦理)

應繳資料	
1.	報名表 (見網頁公告): 考生自行列印填寫、簽名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。
2.	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2 張 (背面須註明姓名、就讀國中) (1 張黏貼於報名表; 1 張浮貼, 後續將黏貼於准考證)
3.	身分證影本 (亦可用健保 IC 卡或戶口名簿代替)
4.	學歷證件 (1) 非應屆畢業生: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, 現場檢驗後即歸還。(通訊報名請附畢業證書影本) (2) 跨區報名之應屆畢業生: 在學證明正本(或學生證影本)。
5.	前 5 學期成績單
6.	報名費(繳款收據影本)
※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。	

四、通訊報名商請事宜：

(1) 至各地金融機關或郵局辦理匯款(需自付手續費)

銀行名稱	中國信託銀行東台南分行 8221115
戶名	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
帳號	115540066389(共 12 碼)
※繳款收據影本請務必填寫以下資料： 國中集體報名：匯款人請填寫國中學校名稱 個別報名：備註欄請填寫考生姓名、報名班別	

(2) 將「報名表」、「學歷證件」、「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」(含報名身分及繳費身分)、「前 5 學期成績單」、「繳款收據影本」、及集體報名時「國中報名作業費收據」一併寄至本校(70143 臺南市東區長榮路二段 135 號, 私立長榮女中教務處收), 請於信封註明【報名特色招生甄選入學】。

(3) 請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前寄出(以郵戳為憑)。